# 金寨县统计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及统计数据报送有关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19〕43号）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报告的电子版可金寨县信息公开网（http://www.ahjinzhai.gov.cn/public/index.html）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统计局联系（地址：金寨县行政中心216室，电话：0564--7356340，邮编：237300）。

一、总体情况

2019年以来，金寨县统计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促进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有关政策要求，围绕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把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府各项工作联系起来，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监督，全年共计公开各类政务信息204条，做到了组织领导、制度、内容、形式、程序和时限公开，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我局一年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加强领导，健全组织体系 。为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实施，我局制定了《金寨县统计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收集、整理、报送等工作，指派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各科室负责提供信息等资料，在全局迅速构建起启动有力、推进迅速、全员参与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体系。

2、统筹协调，周密安排部署。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走过场、不摆架子，真正使公开内容真实、有效、及时、利民，达到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政府的目的，局政府从抓建章立制、队伍素质和信息管理三个方面入手，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办公室按月收集各科室信息，及时整理公开，本着有利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落实，有利于政府办事效率，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的原则，把各项政务信息置于广大人民群众了解和监督之下，切实做到有重点、有形式、有载体、有承诺。

3、突出重点，规范公开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多、牵涉面广、情况复杂、矛盾焦点多，我局始终坚持“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于监督”的原则，重点公开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信息、财政专项资金等事项，并严格按照县政府统一要求和部署，凡是事关我局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政务、与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物，以及群众关注多、疑问多的热点、难点问题，均已列入公开内容。

4、严格程序，提升信息质量。 我局始终坚持依法申请、依法公开、严格程序，尤其对决策实施、干部任免、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等都经局党组集体讨论研究后，严格按时公开，确保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办的要求，对公开信息目录作了一次全面调整，并根据网站目录结构将责任分条目分解到人。高度重视公开信息的稿件质量，不仅要求稿件按照保密等规定上传，而且由局主要领导亲自审稿修改后上传，对不合格稿件，坚决退回重新整改。

5、夯实基础，推进制度建设 。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是关键，我局从加强制度建设入手，加强建制力度，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设，为政府信息公开保驾护航。实施领导责任制、建立长效机制来保证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努力尝试构建既有深度，又有广度立体网络平台。 局政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考核，把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作为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绩效考核的一个重要内容，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工作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和效能问责，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不力、问题突出、信息反馈不及时的部门和个人按照规定严肃处理，有效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2 | 0 | 0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0 | 0 | 0 |
| 行政强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采购 | 0 | 0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3 | 0 | 0 | 0 | 0 | 3 | 3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21 | 0 | 0 | 0 | 0 | 0 | 21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3 | 0 | 0 | 0 | 0 | 3 | 3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 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 |  |  |  |  |  |  |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 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 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24 | 0 | 0 | 0 | 0 | 24 | 24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还需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2020年，金寨县统计局将在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办的坚强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决策部署，进一步明确责任，细化工作任务，强化督查问责，推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

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网内容建设，突出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政策宣传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等内容，确保公开内容覆盖行政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环节。积极配合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办进一步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内容。

二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积极参与市、县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定期组织局直各部门及各村政府信息公开具体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熟悉公开内容和要求，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增强政府信息公开能力水平。

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力度。继续执行“一周一更新，一月一调度，一季度一监测，半年一督查，一年一考评”制度，做好责任分工，严格落实督促、检查、考评等各项工作推进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圆满成效。

金寨县统计局

2020年1月20日